附件

**中央銀行辦理銀行承作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
之中小企業貸款專案融通方案重點內容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央行對銀行專案融通 | 專案融通利率 | 0.25%(央行擔保放款融通利率減 1.25個百分點) |
| 專案融通額度 | 暫訂新臺幣2,000億元 |
| 適用期限 | 109.4.1~110.3.27\* |
| 銀行對企業貸款 | 銀行貸款項目 | 銀行自行評估受疫情影響之中小企業擔保放款 |
| 銀行貸款用途 | 企業營運週轉需求 |
| 銀行貸款額度及利率上限 | * 信保保證9成以上之新承作放款：
* 每戶貸款額度最高200萬元
* 年利率不超過1%(央行專案融通利率加0.75個百分點)
 |
| * 由銀行徵提擔保品之新承作放款：
* 每戶貸款額度最高600萬元
* 年利率不超過1.5%(央行專案融通利率加1.25個百分點)
 |
| 搭配使用 | 本項貸款可搭配政府相關紓困振興貸款措施 |

\*中央銀行法第19條規定，擔保放款再融通之期限最長360天。